

梁山县人民政府

梁政字〔2026〕6号

梁山县人民政府 关于梁山县城市景观照明专项规划 (2023—2035年)的批复

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：

你局《关于〈梁山县城市景观照明专项规划（2023—2035年）〉的请示》（梁综执申〔2026〕1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梁山县城市景观照明专项规划（2023—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二、《规划》是优化我县照明体系，完善我县照明布局及建设，健全我县照明管理体系，提升城市风貌和品质，实现我县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文件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改变规划，

如确需调整，应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。

三、你局应会同有关部门，共同做好《规划》的实施工作，周密部署，认真落实《规划》各项内容，加快推进《规划》项目落实。

此复。

梁山县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县住房城乡建设局，各乡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。

梁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3月30日印发
